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白沙黎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海南广城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
磋商须知前附表	6
1.总则	9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3
4. 投标	16
5. 开标	17
6. 磋商	17
7. 合同授予	18
8. 重新采购	18
9. 纪律和监督	18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7
第四章 合同文本	3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海南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白沙黎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磋商。

一、项目编号: HNGC-2021-004

二、项目简介

2.1 项目名称: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2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2.3 预算金额: 3601216.97 元

2.4 项目地点: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

2.5 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拟对金波乡金波村委会旺村现有供水系统、供电系统以及村容村貌环境进行升级改造,保旺村总面积 12250 m²。

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

1. 供水系统工程:

(1)新建取水机井,开孔直径 219mm,取水规模为 20m³/d,水源为深层地下水。在新建机井中安装潜水泵,安装点位于地面以下 120m,地下水由泵抽送至水塔。

(2)输水管道设计起点为地下水取水口处,终点为拟建除铁除锰设备。拟建输水管道单管长度约 35m(采用单管),管径 DN50mm,管材选用钢塑复合管

(3)新建机井泵房一座,平面尺寸为 4.0m×3.0m,高 3.0m,为单层建筑,内置机井、配电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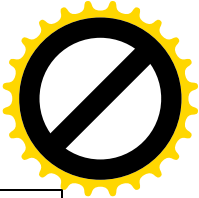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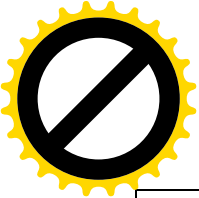
(4)净水工艺流程为:原水→除铁除锰→消毒→水塔→用户。净水新增地下水除铁锰过滤罐、二氧化氯消毒加药装置等;

(5)新建 15m 高的 20 m³水塔 1 座;

(6)新建供水管网及水表计量系统。建设管径为 de50 的管道长度为 680m。

供水系统主要工程量一览表

系统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材质	备注
取水工程	1	机井	深度 H=200 m	座	1		取水规模 20 m ³ /d
	2	深水泵	Q=5m ³ / h,H=161m N=4KW	台	2		一用一备
	3	机井泵房	4.0m×3.0m×3.0m	座	1	砖砌结构	内框尺寸
输水工程	4	钢塑复合管	DN50, 1.0MPa	m	35	钢塑	
净水工程	5	拟建高位水塔	20 m ³ / d, H=15m	座	1	钢混	
	6	拟建高位水塔液位		台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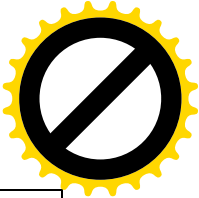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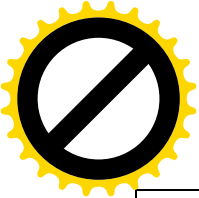
		计					
	7	除铁除锰成套装置	Φ1.0×2.4m	座	2		
	8	二氧化氯消毒器	有效产氯量 15g/h	套	1		
	9	水表井	1.0m×0.7 m×0.7 m	座	1		详见水表安装图
配水工程	10	给水 PE 管	dn50, 1.0MPa	m	680	PE	
	11	UPVC 入户管	dn20	m	220		每户 10 m
	12	45° 弯头	dn50, 1.0MPa	个	5		
	13	90° 弯头	dn50, 1.0MPa	个	2		
	14	正三通	dn50×dn50, 1.0MPa	个	2		
	15	排泥阀井		座	1		做法详见附图
	16	水表井		座	1		做法详见附图
	17	管堵	dn50	个	4		
	18	管道支墩		个	14		
	19	钢套管	D76×3.5	m	40		
	20	砼路面破除及修复		m ²	30		

2. 供水系统工程:

- (1) 安装 400KVA 室外箱变 1 座。
- (2) 6 线砖砌电缆沟敷设及附属配套工程

供电系统主要数量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6 线电缆直通工作井	个	3	
2	6 线电缆三通工作井	个	6	
3	6 线电缆四通工作井	个	3	
4	6 线砖砌电缆沟	m	408	
5	6 线电缆排管, PE 管 de100	m	25	车行道上敷设, 钢筋砼满包



6	400KVA 预装式变电站	座	1	
7	YJV-8.7 / 15KV-3*70m m ²	m	50	
8	YJV-1KV-3*120+1*70m m ²	m	630	
9	3* (BV-16)	m	450	穿 PC50 管埋地敷设至用户
10	电能表, DDZY607-10 (60) A	台	22	
11	PC50 管	m	450	电缆沟 2 个, 排管 4 个
12	电缆标志牌	块	40	不锈钢材质
13	接地线 D12	m	1938	镀锌圆钢
14	接地极	根	16	热镀锌角钢 L50*50, L=2.5 m
15	破除 / 修复绿化带	m ²	816	

3. 村容村貌环境改造工程

- (1) 村庄入口景观改造, 新建原石村牌 1 座, 宣传牌移位 1 座, 配套场地清表平整、绿化等。
- (2) 环村路破损路面修复, 修复面积 615 m², 新增仿古砖路缘石 790 m。
- (3) 村庄文化室改造, 包括内墙饰面改造、外墙饰面改造、破损地面进行修复、安装电气照明插座、安装铝合金门窗顶部防水改造等, 改造建筑面积 132 m², 配套活动室四周场地清表、绿化、场地硬化等。
- (4) 新建村民广场, 场地平整 510.6 m², 拼花铺装地面 361.5 m², 配套石凳、绿化、健身器材等。
- (5) 新建垃圾收集屋 1 座, 配套分类垃圾桶 4 个。
- (6) 新增村内太阳能照明系统, 安装太阳能路灯 (25WLED 灯, 杆高 3.5m) 27 套。
- (7) 每户建设 1 个生态停车位, 共 21 个;
- (8) 村民房之间增加休闲凉亭 1 座 (6*4m)、汀步 (1.4m 宽) 17.5m、卵石健身地面 21.55 m²、石桌椅 1 套。
- (9) 新建雨水砖砌排水管沟 (400*500mm) 334.3m
- (10) 现状雨棚立柱装饰改造, 仿古青砖立柱装饰 42 座, 木纹漆立柱装饰 8.57 m²。
- (11) 3 户台阶修缮, 安装不锈钢护栏
- (12) 新增挡土墙顶部铝合金护栏 (高 1.2m) 193.65m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2.6 采购范围: 施工总承包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2.7 采购期 (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 120 日历天。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含) 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 (含) 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 (含) 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 (2) 投标人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



(4)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查询结果的截图）；

(5) 信誉要求：（1）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白沙黎族自治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限制期内不得参加招投标的行为。（2）没有骗取中标行为（是指《招标投标实施条例》规定的骗取中标行为情节严重的行为）或严重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格式自拟。

3.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谈判保证金

1、时间：2021年12月24日至2021年12月31日08:30-17:00；

2、标书发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金城国际A31楼。

3、标书售价：¥500元（售后不退），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元）。

4、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2年01月05日08:30时前（北京时间），投标保证金支付形式：基本账户转出，开户行：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垦支行，开户名及账号：海南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7 9829 9100 18）。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2年01月05日08:30时；

2、开标时间：2022年01月05日08:30时；

3、开标地点：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4、开标时提交电子版（U盘及光盘各一份）、纸质版投标文件；

五、公告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网上发布。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白沙黎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南省白沙县

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0898-2771525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金城国际A31楼

项目联系人：田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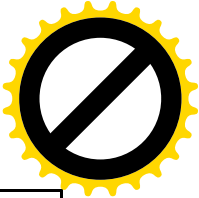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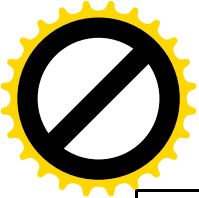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155089337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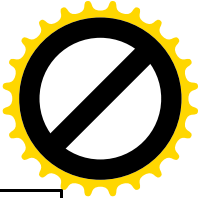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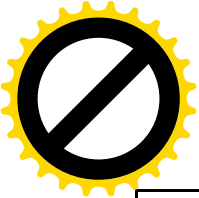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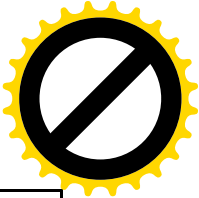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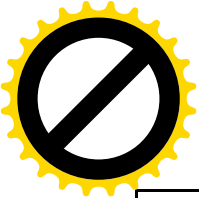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 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0898-2771525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金城国际 A31 楼 联系人：田工 电话：15508933779
1.1.4	项目名称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1.1.5	地点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
1.2.1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经落实
1.3.1	项目内容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1.3.2	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	120日历天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能力和信誉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2）投标人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4)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查询结果的截图)；</p> <p>(5) 项目技术负责人：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p> <p>2、信誉要求：(1) 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白沙黎族自治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限制期内不得参加招标投标的行为。(2) 没有骗取中标行为(是指《招标投标实施条例》规定的骗取中标行为情节严重的行为)或严重工程质量问题，格式自拟。</p> <p>3、项目管理机构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应按(市政工程工程)小型标准人员配备如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1名、项目技术负责人1名、施工员1名、安全员1名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1名、质量员1名、资料员1名.提供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建造师注册证、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其他岗位人员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证书或电子岗位证书。如外省岗位证书须提供证书真实性查询的官方网站，评标委员会须登录网站核实岗位证书信息。</p> <p>4、本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依据白巩振【2021】11号文件的精神，用工重点吸纳脱贫户家庭劳动力，招录比例不得低于新招录人员数量的10%【提供承诺函】，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中标单位未按承诺书招录贫困劳动力或人数数量不足的，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补充招录贫困劳动力至满足要求为止，若中标单位不给予配合，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因此造成招标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2.2.2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u>2022年1月5日8:30时(北京时间)</u>
2.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澄清时间	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2.4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2.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修改的时间	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2.4	供应商提出的问题的时间	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1.1	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3.3.1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3.4.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30000.00 元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基本账户转出 开户行：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垦支行 开户名及账号：海南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7 9829 9100 18） 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不做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8 年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供应商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并盖单位章。没有按要求在需要签字或盖章处签字并盖单位章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加盖骑缝章（供应商公章）。
3.7.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光盘及 U 盘各一份）
3.7.5	装订要求	按 A4 规格竖装，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不得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人的地址：海南省海口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供应商名称：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开标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4.2.3	是否退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否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5.2	开标程序	(1) 密封情况检查：由供应商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检查。 (2) 开标顺序：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0人，专家 3人 磋商小组确定方式：海南省综合专家库。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授权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3人，并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转账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价的 10%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3.1	注意事项:	1、各供应商应标时须携带核验的原件：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供应商须保证在本项目（标段）磋商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骗取中标，采购人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10.3.2	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601216.97 元 ， 报价最高不允许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采购代理机构：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标段划分、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 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2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
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历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标段）中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政府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磋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磋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文本；
- (5) 采购需求；
- (6) 工程量清单
-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2.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其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



文件截止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供应商提出的问题的时间：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与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不一致时，以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为准）

1. 投标函及报价一览表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授权委托书
4. 磋商保证金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6.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7.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 供应商基本情况
10. 偏离表
11.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2. 其他材料
14. 最后报价表（注：另单独准备 2 份，不与磋商响应文件一起装订。）

3.1.2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包含联合体协议书。

3.2 报价

3.2.1 本项目最高限价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供应商按金额报价，单位为元。



3.2.2 项目承包价:成交单位的最后报价（即成交价）为该项目的承包价。注：（中标的供应商须按最后报价重新提供一份完整的工程量清单）

3.2.3 本项目共2次报价，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次报价，现场进行第二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后报价。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消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磋商保证金格式递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磋商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保证金的退还

3.4.3.1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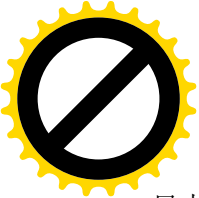
3.4.3.2 如磋商保证金为海南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取，则成交结果公告期满后，供应商应把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函（必须注明项目名称、金额以及退还的银行账户）交付海南广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便办理磋商保证金退还手续。

(1)如磋商保证金为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三沙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儋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收取，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待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办理退款，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待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送达代理机构提交电子招投标系统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操作办理退款。

如磋商保证金已缴纳但未在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提交关联，则和磋商保证金收取单位联系办理退款手续，退款时请提供如下材料（加盖公章）：

- 1)退款申请书；
- 2) 法人代表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授权委托书；
- 4) 电汇单（复印件）；
- 5)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收取，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



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系统中操作退还保证金。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署后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系统中操作退还保证金。

如磋商保证金已缴纳但未在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提交关联，则和磋商保证金收取单位联系办理退款手续，退款时需提供如下材料（加盖公章）：(1)退款申请书；(2)法人代表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3)授权委托书；(4)电汇单（复印件）；(5)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3)如磋商保证金为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取，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待成交通知书发放后，由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办理退款。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待合同原件及电子版合同送达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后由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办理退款。

联系电话：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0898-66529867

三沙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0898-66860296

儋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0898-23335693

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0898-38860835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0898-65250512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2) 成交人不按磋商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款规定。

3.6 备选供应商案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供应商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供应商案的，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供应商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供应商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供应商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供应商案。

3.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7.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4.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



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标段名称、磋商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报价、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6. 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采购、磋商以及其他与政府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采购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
- (2)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



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10.1.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0.1.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0.1.3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0.1.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同时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才能享受政策性优惠）

10.1.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供应商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10.1.3.3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 号）。**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0.2 其它

10.2.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10.2.2 成交人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0.2.3 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大写：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0.2.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2.5.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0.2.6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10.2.7.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10.3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序号	供应商	密封情况	磋商保证金	报价(元)	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	备注	签名

采购人代表：_____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的磋商小组，对你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月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

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月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磋商小组负责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四：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_____（成交人名称）：

你方于 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 _____元。

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 _____日历天。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_____日内到 _____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五：成交结果通知书

成交结果通知书

(未成交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成交人名称)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确定(成交人名称)为成交人。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__（项目名称）采购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
月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前附表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资质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 1.4.1 条款规定
2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 1.4.1 条款规定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 1.4.1 条款规定
4	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查询结果的截图）；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 1.4.1 条款规定
5	项目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 1.4.1 条款规定
6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 1.4.1 条款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	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装订、签署、盖章
2	磋商保证金	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3	磋商有效期	满足要求
4	供应商报价	按本文件规定报价，且低于最高限价
5	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其它	满足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在采购人可接受的偏差范围



评审标准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	投标人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1.1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10分）	60
		1.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0分）	
		1.3 质量保证体系与技术措施（10分）	
		1.4 安全保证体系与技术措施（10分）	
		1.5 环境保护与文明施工（10分）	
		1.6 工期与施工进度计划（10分）	
2	投标人综合实力	1. 具备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的得 10 分 2. 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资料员配备齐全的得 20 分，缺一项扣 5 分，扣完为止。（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的不得分）	30
3	价格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100	10
4	合计		100

一、评审办法和步骤

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用 综合评分法 确定成交供应商。

2. 评审步骤：评审步骤分初步评审、磋商、综合评分和推荐。磋商小组先进行初步评审（含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磋商，再进行综合评分，最后推荐成交候选人。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行磋商，磋商后进行综合评分。

3.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资格审查

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
2.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资格审查中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资料不清晰或造成理解有歧义时，磋商小组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做出书面解释说明，如不及时做出合理的说明，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资格性审查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
5.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则本次磋商失败。

三、符合性审查

1. 磋商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2.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磋商小组在符合性审查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做出书面解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符合性审查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6.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则本次磋商失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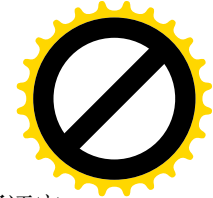
四、磋商

1. 按照评审步骤，磋商小组阅读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据此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内容的磋商。
2. 磋商结束后，各供应商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本项目的最后报价（即第二次报价）。
3. 如供应商满足第二章第 10.1 条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即第二次报价）进行调整。

五、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标准”对磋商后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评审标准”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六、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七、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 接受响应文件后，直至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人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人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八、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九、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四章 合同文本（见附件）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编号： HNGC-2021-004

二、项目简介

2.1 项目名称：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2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2.3 预算金额： 3601216.97 元

2.4 项目地点：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

2.5 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拟对金波乡金波村委会旺村现有供水系统、供电系统以及村容村貌环境进行升级改造,保旺村总面积 12250 m²。

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

1. 供水系统工程：

(1)新建取水机井,开孔直径 219mm,取水规模为 20m³/d,水源为深层地下水。在新建机井中安装潜水泵,安装点位于地面以下 120m,地下水由泵抽送至水塔。

(2)输水管道设计起点为地下水取水口处,终点为拟建除铁除锰设备。拟建输水管道单管长度约 35m(采用单管),管径 DN50mm,管材选用钢塑复合管

(3)新建机井泵房一座,平面尺寸为 4.0m× 3.0m,高 3.0m,为单层建筑,内置机井、配电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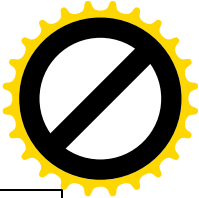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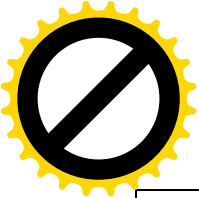
(4)净水工艺流程为:原水→除铁除锰→消毒→水塔→用户。净水新增地下水除铁锰过滤罐、二氧化氯消毒加药装置等;

(5)新建 15m 高的 20 m³水塔 1 座;

(6)新建供水管网及水表计量系统。建设管径为 de50 的管道长度为 680m。

供水系统主要工程量一览表

系统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材质	备注
取水工程	1	机井	深度 H=200 m	座	1		取水规模 20 m ³ /d
	2	深水泵	Q=5m ³ / h,H=161m N=4KW	台	2		一用一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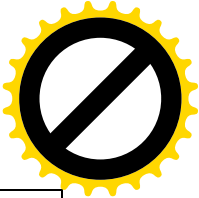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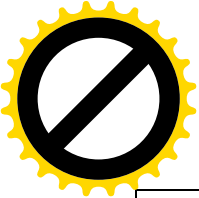
	3	机井泵房	4.0m×3.0m×3.0m	座	1	砖砌结构	内框尺寸
输水工程	4	钢塑复合管	DN50, 1.0MPa	m	35	钢塑	
净水工程	5	拟建高位水塔	20 m ³ / d, H=15m	座	1	钢混	
	6	拟建高位水塔液位计		台	1		
	7	除铁除锰成套装置	Φ1.0×2.4m	座	2		
	8	二氧化氯消毒器	有效产氯量 15g / h	套	1		
	9	水表井	1.0m×0.7 m×0.7 m	座	1		详见水表安装图
配水工程	10	给水 PE 管	dn50, 1.0MPa	m	680	PE	
	11	UPVC 入户管	dn20	m	220		每户 10 m
	12	45° 弯头	dn50, 1.0MPa	个	5		
	13	90° 弯头	dn50, 1.0MPa	个	2		
	14	正三通	dn50×dn50, 1.0MPa	个	2		
	15	排泥阀井		座	1		做法详见附图
	16	水表井		座	1		做法详见附图
	17	管堵	dn50	个	4		
	18	管道支墩		个	14		
	19	钢套管	D76×3.5	m	40		
	20	砼路面破除及修复		m ²	30		

2. 供水系统工程:

- (1) 安装 400KVA 室外箱变 1 座。
- (2) 6 线砖砌电缆沟敷设及附属配套工程

供电系统主要数量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6 线电缆直通工作井	个	3	
2	6 线电缆三通工作井	个	6	



3	6 线电缆四通工作井	个	3	
4	6 线砖砌电缆沟	m	408	
5	6 线电缆排管, PE 管 de100	m	25	车行道上敷设, 钢筋砼满包
6	400KVA 预装式变电站	座	1	
7	YJV-8.7 / 15KV-3*70m m ²	m	50	
8	YJV-1KV-3*120+1*70m m ²	m	630	
9	3* (BV-16)	m	450	穿 PC50 管埋地敷设至用户
10	电能表, DDZY607-10 (60) A	台	22	
11	PC50 管	m	450	电缆沟 2 个, 排管 4 个
12	电缆标志牌	块	40	不锈钢材质
13	接地线 D12	m	1938	镀锌圆钢
14	接地极	根	16	热镀锌角钢 L50*50, L=2.5 m
15	破除 / 修复绿化带	m ²	816	

3. 村容村貌环境改造工程

- (1) 村庄入口景观改造, 新建原石村牌 1 座, 宣传牌移位 1 座, 配套场地清表平整、绿化等。
- (2) 环村路破损路面修复, 修复面积 615 m², 新增仿古砖路缘石 790 m。
- (3) 村庄文化室改造, 包括内墙饰面改造、外墙饰面改造、破损地面进行修复、安装电气照明插座、安装铝合金门窗顶部防水改造等, 改造建筑面积 132 m², 配套活动室四周场地清表、绿化、场地硬化等。
- (4) 新建村民广场, 场地平整 510.6 m², 拼花铺装地面 361.5 m², 配套石凳、绿化、健身器材等。
- (5) 新建垃圾收集屋 1 座, 配套分类垃圾桶 4 个。
- (6) 新增村内太阳能照明系统, 安装太阳能路灯 (25WLED 灯, 杆高 3.5m) 27 套。
- (7) 每户建设 1 个生态停车位, 共 21 个;
- (8) 村民房之间增加休闲凉亭 1 座 (6*4m)、汀步 (1.4m 宽) 17.5m、卵石健身地面 21.55 m²、石桌椅 1 套。
- (9) 新建雨水砖砌排水管沟 (400*500mm) 334.3m
- (10) 现状雨棚立柱装饰改造, 仿古青砖立柱装饰 42 座, 木纹漆立柱装饰 8.57 m²。
- (11) 3 户台阶修缮, 安装不锈钢护栏
- (12) 新增挡土墙顶部铝合金护栏 (高 1.2m) 193.65m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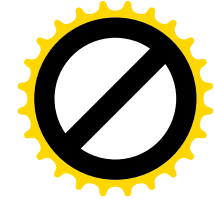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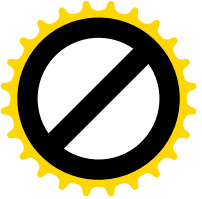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1. 投标函及报价一览表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授权委托书
4. 磋商保证金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6.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7.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 供应商基本情况
10. 偏离表
11.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2. 其他材料
13. 最后报价表（注：另单独准备 2 份，不与磋商响应文件一起装订。）



(二)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报价（元）	(小写)： (大写)：
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	
建设（交货）地点	
小型、微型企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监狱企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最后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备注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 注：1、本报价为本次采购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人民币报价；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3、本报价总额超过最高限价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年 月 日至 _____年 月 日。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 月 日

<p><u>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u></p>

--



四、磋商保证金

附：磋商保证金缴费凭证复印件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磋商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磋商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 2、我方在本次磋商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我方在以往的磋商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采购期（交货期、或工期、或服务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七、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九、（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附后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项目目管理机构人员表

姓名	年龄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 职务	职称	专业	注册资格

附：说明：按“评审标准”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复印件。



十、偏离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供应商应逐条对应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内容，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A、 我单位已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所有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均无偏离，成交后我单位将严格遵照执行。

B、 我单位已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单位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序号	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条款	响应文件的采购需求条款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表格填写说明：

1、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表格，若无偏离，则勾选 A 项，签字盖章即可。若有偏离，则勾选 B 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后，签字盖章。

2、表格中“响应文件的采购需求条款”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十一、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十二、（一）其他材料

（1）投标人须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3）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查询结果的截图）；

信誉要求：（1）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白沙黎族自治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限制期内不得参加招投标的行为。（2）没有骗取中标行为（是指《招标投标实施条例》规定的骗取中标行为情节严重的行为）或严重工程质量问题，格式自拟。



(二)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格式自定）

注：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评分标准要求提供。

(三)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



一十三、最后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白沙县金波乡金波村委会保旺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报价（元）	（小写）： （大写）：
采购期（交货期、或工 期、或服务期）	
建设（交货）地点	
小型、微型企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监狱企业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最后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备注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 注：1、本报价为本次采购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人民币报价；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3、本报价总额超过最高限价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5. 报价一览表供应商可单独自行额外多备几份（不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以供填错时使用。